

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 函

地址：807高雄市三民區同盟二路217號
承辦單位：文教發展組
承辦人：李旻臻
電話：07-3165666#36
傳真：07-3165366
電子信箱：hare011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5月12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客委教字第109029880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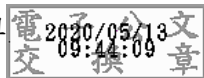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為鼓勵各機關學校員工(教師)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請惠予
核給當日參加「109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」者補休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09年5月7日客會文字第109610057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「109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訂於109年9月12日(六)及20日(日)辦理2梯次全國認證，另於109年5月至12月(9月份除外)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梯次認證；「109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09年10月24日(六)舉行。
- 三、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請核給當日參加上開認證者補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

副本：本會文教發展組



主任委員 黃永卿

